

台北市嘉澧愛心協會獎助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	出生地	
就讀學校/ 班級				申請日期	
地址				電話/手機	
E-MAIL				傳真	
申請資格	1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(或一般學科)平均分數 70 分以上， 且德行成績(或綜合表現)達 80 分以上者。 2.清寒子弟助學金或家庭變故而無法繼續完成學業者。				
申請資格 說明 (請簡述家 庭狀況)					
推薦人姓 名與職稱		推薦人與申 請人關係			
家長簽名 蓋 章		審核通過 金額			
審核評語					